

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（其中胡新福先生、黄奇俊先生、沈梦晖先生、金国达先生、王新平先生、郭勇军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江桂兰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已经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阅和确认，并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2025 年半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